



# 萬星控股

萬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93

年度報告  
**2017**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乃為較其他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市場。有意投資者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意味著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的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使然，於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的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於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萬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或欺騙成份，且本報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報告內任何聲明或本報告產生誤導。

# 目錄

公司資料	2
主席報告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4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11
董事會報告	15
企業管治報告	26
獨立核數師報告	40
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5
綜合財務狀況表	46
綜合權益變動表	47
綜合現金流量表	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9
五年財務概要	88

# 公司資料

## 董事會

### 報行董事

朱勇軍先生 — 主席  
\* 王菲女士 — 行政總裁  
鄧有聲先生  
田園女士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金棠先生  
徐文龍先生  
韓楚先生

### 審核委員會

徐文龍先生 — 主席  
張金棠先生  
韓楚先生

### 薪酬委員會

張金棠先生 — 主席  
徐文龍先生  
韓楚先生

### 提名委員會

韓楚先生 — 主席  
張金棠先生  
徐文龍先生

### 企業管治委員會

徐文龍先生 — 主席  
王菲女士  
張金棠先生  
韓楚先生

### 授權代表

鄧有聲先生  
傅曼儀女士

### 財務總監

賀紅兵先生

### 公司秘書

傅曼儀女士 (ACIS)

### 監察主任

鄧有聲先生 (FCPA, FCCA)

\*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金鐘  
金鐘道89號  
力寶中心第一座  
34樓3401室

##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 主要往來銀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 香港法律顧問

姚黎李律師行

## 開曼群島法律顧問

康德明律師事務所

## 合規顧問

大有融資有限公司

## 網站

www.millionstars.hk

## 股份代號

8093

#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萬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向各股東及投資者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錄得虧損。二零一七財年之虧損乃因全面要約相關之一次性專業費用及新辦公室成立成本所致。為維持競爭力，本集團將繼續將營運開支維持穩定水平，以提升本集團業績。

為減少對現有皮革服裝製造及銷售業務之依賴，並試圖將本集團業務範疇多元化，本集團於回顧年度內收購有關提供移動支付技術支持之業務。吾等將更加重視物色市場上任何合適之投資商機，並繼續為股東及投資者帶來最大回報。

儘管全球環境充滿挑戰，本人堅信本集團在強大幹練的管理團隊領導下，前景將更加光明，吾等亦會緊抓每一個挑戰和機遇以開拓本集團業務。

本人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各業務夥伴、讀者及客戶於過去數年之支持。本人亦謹此感謝努力不懈之管理層及員工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

主席  
朱勇軍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及展望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擴展成為一間綜合公司，專門從事i)以原設備生產為客戶生產及銷售自有品牌的皮革服飾及ii)提供移動支付技術支援。

在生產及銷售皮革服飾業務方面，主要客戶大部分為中高端價格的皮革服飾時裝品牌。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國際時尚品牌客戶的訂貨量有所下降。董事認為，此乃主要由於奢侈品零售市場疲弱及全球經濟動盪導致本集團客戶對前向預測的信心削弱。

然而，本集團從未停止努力發展市場。其已透過更多地拜訪其客戶以及投資開發產前樣品及生產工藝以增強其營銷活動。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成功獲得四名新客戶。

在於中國提供移動支付技術支援的新業務方面，董事相信於未來此服務的需求預期強勁，與中國移動支付的急速發展趨勢一致。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亦錄得行政開支增加，此乃主要由於全面收購伴隨而來的專業費用及設立辦公室的成本增加所致。行政開支增加導致出現經營虧損，而去年則錄得經營溢利。

目前，本集團發現客戶對市場趨勢的信心依然疲弱。然而，本集團將繼續加強其營銷力度及技術研發的投資以及產品質量監控以確保將向其客戶提供高質素標準。本集團相信，其將於市場恢復後繼續獲得其客戶支持並獲得更多訂單。

展望未來，本集團於可見未來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具體計劃。然而，倘出現符合本集團發展策略之潛在投資機會，本集團將就本集團及本公司股東之整體利益考慮該機會。

## 財務回顧

### 概覽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曾主要從事製造皮革服裝產品，並將產品銷售予位於美國、澳洲、馬來西亞、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知名客戶。但於本年度內，本公司透過收購附屬公司，已擴展成為一間綜合公司，亦專門向中國客戶提供移動支付技術支持。

本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收入錄得約11.4%的增幅，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六財年」)的約55,800,000港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年」)的約62,2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於本年度開展新業務分部所致。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錄得除稅後虧損約2,8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財年的除稅後溢利約3,800,000港元減少約6,600,000港元。此乃主要由於全面收購相關非經常性專業開支及設立新辦公室的成本所致。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 毛利

二零一七財年之毛利率由二零一六財年約37.1%增長約1.5%至約38.6%。此乃主要由於本年內本集團新業務分部毛利率較高。

###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主要指議價收購收益。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由二零一六財年約3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約1,200,000港元，相當於約900,000港元的增幅。

###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物流開支及營銷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2,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700,000港元，增幅約為300,000港元，與收入增幅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薪金開支、租金及差餉以及其他辦公室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二零一六財年的約14,400,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七財年的約23,300,000港元，增幅約為61.0%。

二零一七財年的行政開支較高，主要是由於非經常性專業開支及設立新辦公室的成本所致。

### 財務成本

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六財年，概無財務成本產生。

### 稅項

所得稅指本公司香港附屬公司按16.5%的稅率繳納的香港利得稅及本公司中國附屬公司按25%的稅率繳納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二零一七財年錄得之實際稅率較二零一六財年為高，乃由於僅於二零一七財年產生之專業費用開支主要包括若干不可扣稅開支、新購入公司產生之溢利及相關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續)

### 財務狀況、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採取審慎的現金及財務管理政策。為求能更好地控制成本及盡量降低資金成本，本集團的財資活動均為集中管理，而現金則一般存放於香港及中國的銀行。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以穩健的財務資源水平維持資金。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銀行借貸。本集團之借貸需求並無季節性且本集團並無承擔借貸融資。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計入流動資產淨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抵押銀行存款)總額約為42,6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52,000,000港元)，該減少主要由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上升。

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債務淨額，故並無呈列資本負債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而債務淨額包括借貸減現金及銀行結餘)。

本公司擁有的內部財務資源足以支援本集團於下一年度的發展。

### 本集團之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融資由本集團之已抵押銀行存款約1,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3,000,000港元)擔保。

### 財務管理政策

本集團於其一般業務過程中面臨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等市場風險。本集團的風險管理政策旨在將該等風險對其財務表現的不利影響降至最低。

現金一般存放於香港及中國之銀行且大部分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作出相關對沖(二零一六年：無)。

於二零一七財年，由於本集團的大部分買賣交易、貨幣資產及負債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計值，故外匯風險對本集團所構成之影響甚微，對日常管理亦無重大不利影響。

###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二零一六年：無)及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 風險管理及不確定因素

董事會(「董事會」)認為，風險管理對於本集團有效運營而言屬必要。有關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及不確定因素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與過往年度一致。本集團管理層協助董事會定期評估本集團所面臨主要風險，並就不確定因素作出假設；參與制定適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措施，以持續監控有關風險及評估有關估計的適當性。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公司股份上市及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不時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因重組(「重組」)準備上市，本公司成為其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

股份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二日首次於創業板上市，以每股0.55港元配售價配售(「配售」)100,000,000股股份。經扣除所有相關開支後，配售之總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5,300,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應用以下所得款項：

- (a) 約2,4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的營銷部門以增強其業務發展能力；
- (b) 約600,000港元用於透過採購新生產設備及機器完善本集團的生產設施；
- (c) 約7,0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生產前產品開發部門；
- (d) 約3,800,000港元用於擴展本集團的採購能力；及
- (e) 約1,800,000港元用作一般營運資金。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公司股份上市及所得款項用途(續)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二月五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所述的業務目標、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的擬定用途乃根據於編製招股章程時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及假設而作出，而所得款項乃根據本集團業務及行業的實際發展予以運用。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之業務目標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展

### A. 增強業務發展能力

將會產生與應付予為執行此項業務策略而增聘的一至兩名市場營銷人員之薪酬有關的成本

加強我們在中國市場的營銷覆蓋

繼續參與更多貿易展銷會及時裝展，以提升本集團的市場地位

安排更多對本集團香港及海外客戶的市務造訪

將會產生與應付予為執行此項業務策略而增聘的員工(負責組織培訓計劃及與來自我們客戶的質素監控團隊之間的會議)之薪酬有關的成本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增聘一名高素質銷售及市場營銷人員，以發展與現有及潛在客戶的關係；及增聘一名員工以組織針對新員工及資歷較淺的員工的培訓計劃。此外，本集團定期舉辦與其客戶質素監控團隊的會議，以提升與客戶的溝通及了解其客戶的技術要求及標準，以發展業務。本集團已安排更多對中國、美國及澳洲客戶的市務造訪。本集團目前正在物色受歡迎的相關貿易展銷會，以提升其市場地位。

### B. 改良生產設施

支付購買自動平壓機、具有特殊功能的縫紉機、電腦皮樣裁切機及自動釘釦機的款項

檢查現有生產設施的狀態及情況，以確定及制定更替老舊設備及機器的時間表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購買較新型號的生產機器以提高生產效率。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本公司股份上市及所得款項用途(續)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之業務目標

自上市日期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期間之實際業務進展

### C. 擴充生產前產品開發部門

將會產生與應付予為執行此項業務策略而增聘的一至兩名設計與開發人員之薪酬相關的成本

繼續開發及創製更多樣品以向現有及潛在客戶展示

計劃開發載有各種皮革配飾、時裝樣板、時裝設計圖片及其他有關皮革服裝的歷史資料等全面及最新數據及資訊之數據庫

研究及尋找皮革服裝方面的新技術及工藝

研究新技術、組織培訓及造訪布料廠商，以提升生產兼用布料和紡織品的皮革服裝的工藝及技能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集團招聘一名有經驗的員工，以研究及專門發展生產工藝及皮革服裝樣式。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開發及創製更多樣品以向現有及潛在客戶展示。本集團定期造訪其供應商工廠。

### D. 擴充採購能力

將會產生與應付予為執行此項業務策略而增聘的兩至四名採購人員／代理之薪酬相關的成本

安排對本集團主要供應商的業務造訪，讓其員工了解最新的皮革處理技術，以令其員工可學習利用最新皮革技術處理皮革的適當技能

將會產生與應付予為執行此項業務策略而招聘的皮革服裝專家之薪酬以及組織關於不同皮革處理之效果及處理不同類型皮革的技術的培訓(以提高我們的員工對不同類型皮革的認識)的開支相關的成本

本集團增聘一名採購員工及一名皮革服裝專家，以擴充本集團的採購能力。本集團為現有員工組織有關不同皮革處理方法效果及有關處理不同種類皮革的工藝的額外培訓，以增加員工對不同種類皮革的了解。本集團已對其主要供應商進行造訪，以獲得有關最新皮革處理科技的資訊。

倘所得款項淨額並未立即用於上述用途，在適用法律及法規之許可下，本集團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為短期活期存款。本集團將持續定期及嚴密地檢討及評估上述業務計劃，倘上述所得款項建議用途發生任何變動，或所得款項中任何金額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本集團將適時作出公告。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除於本年度收購新業務分部外，於二零一七財年及二零一六財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事項。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191名(二零一六年：130名)僱員。僱員人數增加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業務多元化所致。因此，二零一七財年之總員工成本約為19,700,000港元，較二零一六財年增加約4,400,000港元。

本集團之僱員薪酬政策乃由薪酬委員會(定義見下文)參考僱員的責任、職責、經驗及能力制定。相同政策亦適用於董事。除薪金及有關本集團表現之酌情花紅外，僱員福利亦包括退休金計劃供款。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每年審閱。

本集團僱員及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可獲授本公司根據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不時授出之購股權，作為對彼等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之鼓勵及獎勵。有關詳情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各種培訓，以提高彼等的技術技能及僱員責任相關的知識。本集團亦為其僱員提供質素監控標準及工作安全標準方面的培訓以提高彼等的安全意識。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過往並無經歷任何影響其營運的罷工、停工或重大勞資糾紛，本集團在聘用及挽留合資格員工方面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董事認為，本集團已與其僱員維持良好工作關係。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執行董事

### 朱勇軍

#### 主席兼執行董事

朱勇軍(「朱先生」)，36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兼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彼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退任行政總裁。

朱先生擁有投資管理經驗，自二零一四年起，朱先生為上海尋投金融資訊服務有限公司之創辦人、主席兼行政總裁，並於二零零五年為泰州四方網路有限公司之創辦人。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彼為中國電信泰州實業公司之網路部總經理。朱先生持有江南大學經濟資訊管理學士學位。

朱先生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威景集團有限公司之董事。

### 王菲

####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王菲(「王女士」)，44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王女士在軟體發展及商業推廣領域積累近23年經驗。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四月期間，王女士歷任百度聯盟發展部高級經理、百度遊戲事業部(頁遊)總經理、百度網址導航事業部總經理、百度遊戲CEO及百度移動分發事業部總經理。彼亦曾先後參與開拓大客戶銷售模式、軟體和網吧聯盟、負責Hao123網站導航業務的整體管理、整合遊戲業務及制定業務戰略等工作，並致力拓展海外市場。

於任職百度移動分發事業部期間，彼負責開發手機助手應用商店與個人雲業務。加盟百度之前，王女士曾於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二年期間擔任實華開電子商務集團高級商務經理、矽谷動力網路技術公司商務銷售部經理及中國艦船研究院軟體發展設計工程師。

王女士於一九九四年畢業於哈爾濱工程大學，擁有電子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執行董事(續)

### 鄧有聲 執行董事

鄧有聲(「鄧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鄧先生擁有香港大學之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及香港董事學會會員。彼擁有逾25年會計、審計及財務顧問經驗，並於香港及美國多家上市公司擔任重要管理職務。

鄧先生分別自二零一六年十月及二零一七年八月起擔任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2)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及自二零一七年七月起擔任惠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238)之執行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一月期間擔任格菱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18)之主席兼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六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六月期間擔任長港敦信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229)之執行董事兼公司秘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期間擔任新體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9)之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及於二零一四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四月期間擔任中國環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46)之副總裁兼公司秘書。鄧先生亦於二零零八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期間擔任China Agritech Inc.(早前於納斯達克上市)之財務總監。

### 田園 執行董事

田園(「田女士」)，43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田女士於加州大學洛杉磯分校取得經濟學學士學位，並於密芝根大學安娜堡校區取得金融工程理學碩士學位。彼為吉林省政府舉辦之吉林省千人計畫(「吉林省千人計畫」)所招募最早一批金融領域創新人才之一。

田女士曾於US I.B. Fund Management Limited、法國興業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聯想控股有限公司之投資管理部及其他金融企業任職。彼於外匯技術分析、外匯交易、衍生工具開發、交易及銷售、金融產品投資、成立及營運投資基金、私募股權、資本市場投資、融資等方面經驗豐富。

田女士現為上海昂巨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之總經理、吉林省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之副總經理及海通吉禾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之董事兼副總經理。彼亦為吉林省現代農業和新興產業投資基金有限公司及吉林省國家新能源創業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之投委會成員，以及吉林省養老服務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投資委員會之主任。

田女士為本公司控股股東威景集團有限公司及United Conquer Limited之董事，United Conquer Limited為威景集團有限公司控股股東。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張金棠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金棠(「張先生」)，55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於二零零四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在戴爾香港有限公司及於二零零五年至二零零七年期間在CA (Hong Kong) Limited擔任區域經理。彼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零年期間為International SOS (HK) Ltd.之總經理。彼為Integrated Credit Solutions Group Limited及Top Stand Corporation Limited之創辦人，現時出任Top Stand Corporation Limited之行政總裁。張先生擁有香港大學社會科學學士學位。

### 徐文龍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文龍(「徐先生」)，52歲，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徐先生亦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會員。徐先生於一九九零年在香港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核數部工作時成為合資格專業會計師。徐先生為Cen-1 Partners Limited(一間專門於金融工程及企業架構之獨立顧問公司)之創始董事及股東。

徐先生自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日起於壇金礦業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1)及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起於優派能源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07)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日期間於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3)、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期間於新體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9)及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期間於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47)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先生持有英國南安普敦大學頒授之商業經濟及會計社會科學(榮譽)學士學位。

### 韓楚

#### 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楚(「韓先生」)，43歲，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韓先生持有南京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及北京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彼自二零一三年起一直擔任華泰瑞聯基金管理有限公董事兼副總經理。彼於華泰聯合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擔任執行董事逾六年。彼擁有逾十年投資管理及諮詢經驗。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七日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三十日期間擔任新體育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99)之獨立非執行董事。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 高級管理人員

### 賀紅兵先生 財務總監

賀紅兵先生(「賀先生」)，44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二十一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彼監察及協調本集團財務部的營運，包括本集團所有財務、會計及稅務職能，以及融資活動。

賀先生於一九九六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地質學系，獲理學學士學位，二零零三年畢業於煙臺大學法學院，獲民商法學碩士學位。

自二零零九年九月起，彼為CFA特許狀持有人及香港財經分析師協會會員。彼自一九九九年五月起持有中國律師資格，並自二零零三年三月起持有中國註冊會計師資格。彼擁有逾14年財務管理、企業融資、投資者關係及項目併購工作經驗。

賀先生於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零年八月期間任東風汽車公司技術中心助理工程師；於二零零三年二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期間任深圳邦凱電子有限公司財務經理；於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零七年七月期間先後任香港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融資經理，投資者關係部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七年八月至十二月期間任新加坡大華繼顯研究(私人)有限公司投資分析員，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六月期間任香港中國燃氣控股有限公司國際業務部副總經理；於二零零八年七月至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期間先後任香港中國油氣控股有限公司高級專案經理、總裁助理和副總裁；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期間任力諾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至二零一七年八月期間任桑德國際有限公司財務總監。

#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財年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 主要業務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的英文名稱由「Odella Leather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Million Stars Holdings Limited」，並採納「萬星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中文名稱以代替「愛特麗皮革控股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已獲股東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公司更改名稱註冊證書乃由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發出，而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證明書乃由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六日發出。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五日，本公司就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買賣的股票英文簡稱由「ODELLA」更改為「MILLION STARS」，而中文簡稱則由「愛特麗」更改為「萬星控股」。本公司的股份代號維持不變，為「8093」。

董事會認為新名稱可更準確反映本集團集中進行的業務，亦為投資者及股東提供更清晰的公司形象及身份。

## 業績與股息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財年之業績載於第45頁之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二零一七財年之任何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業務回顧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業務回顧及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第4頁至第10頁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採用關鍵財務表現指標進行的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本年度報告第4頁至第6頁的財務回顧。

有關本集團的環保政策及表現、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以及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有關法律及規例的討論將於不遲於刊發本年度報告後的三個月內，在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提供。

## 財務資料概要

有關本集團過去五個財政年度已刊發之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之概要載於本年報第88頁。該概要不構成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一部分。

# 董事會報告

## 儲備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及本集團儲備的變動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附註26(b)。

##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繳入盈餘及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股東，惟於緊隨建議分派股息當日後，本公司將可償還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之業務。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可分派儲備的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6(b)。

##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客戶的銷售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銷售額63.57%，其中最大客戶的銷售額佔29.95%。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從五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本年度總採購額的43.82%，其中從本集團最大供應商之採購額佔10.42%。

除所披露者外，董事或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超過5%)概無於本集團之五大客戶及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 關聯方交易

於本年度進行之重大關聯方交易詳情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披露。除下文所披露者外，該等關聯方交易(i)不構成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或(ii)亦不符合關連或持續關連交易之定義，惟獲豁免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20章項下任何有關申報、年度檢討、公告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 捐款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作出慈善捐款(二零一六年：無)。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

於本年度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在職董事如下：

### 執行董事：

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王菲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田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張煥瑤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林慧思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程偉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 非執行董事：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辭任)  
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組織章程細則」)第109條，所有董事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從董事會退任，惟朱勇軍先生、王菲女士、鄧有聲先生、田園女士、張金棠先生、徐文龍先生及韓楚先生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董事。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資料變更

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及據董事以下確認，除本年報另行載列者外，自本公司上一份刊發的中期報告以來，概無董事資料變更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A(1)條的規定予以披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 17.50A(1)條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1.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朱勇軍先生退任行政總裁。
2.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王菲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3. 鄧有聲先生已辭任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起生效。
4. 王菲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起生效。
5.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六日，鄧有聲先生獲委任為東方明珠石油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主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632))的公司秘書。
6.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六日，徐文龍先生已辭任中國海洋捕撈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8047))的董事職務。

## 董事服務合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之董事概無與本公司訂立本公司於一年內須支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方可終止之服務合約。

## 交易、安排及合約權益

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或本財政年度任何時間並無存續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或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之就本公司業務而言屬重大而本公司的董事或任何與本公司董事有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於其中擁有重大權益之交易、安排或合約。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七財年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管理合約

於二零一七財年，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與領駿企業服務有限公司(「領駿」)訂立管理服務合約，據此，領駿同意為本集團提供公司秘書服務。

## 股票掛鈎協議

本公司於本財政年度並無訂立股票掛鈎協議，亦無於本財政年度結束時擁有仍然存續之股票掛鈎協議。

## 獲准許的彌償條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就其將或可能因基於其職位履行其職務或假定職務時進行、同意或忽略的任何行為而產生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均可自本公司的資產獲得彌償，確保免就此受損。

本公司已就本集團董事及行政人員安排合適的責任保險。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及購股權計劃之主要條款概述如下：

### (a) 購股權計劃之宗旨

本公司根據股東書面決議案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

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賞及獎勵。其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期間有效。

### (b) 購股權計劃參與者

根據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酌情決定向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之任何實體（「接受投資實體」）之任何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股東、顧問或諮詢人、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援之人員或實體以及其他選定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

### (c) 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

於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之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於購股權計劃或本公司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全部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

### (d) 各參與者可認購之最高股份數目

於任何12個月期間向各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1%，惟根據購股權計劃所訂方式獲比恩公司股東批准。

### (e) 行使時限

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將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任何時間獲行使，該期間可自作出授出購股權之要約當日起計，惟無論如何須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10年內終止，並受有關購股權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 購股權計劃(續)

### (f) 股份認購價

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的每股認購價由本公司董事會於授出購股權時釐定，惟認購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最高者：

- 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列本公司股份的收市價；
- 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
- 本公司股份於要約授出日期的面值。

### (g) 接納購股權時支付的金額

於接納獲授的購股權時，各承授人須支付 1.00 港元(或由本公司董事會所釐定的其他金額)的不可退回款作為所獲授購股權的代價。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 21 日內接納購股權。

### (h) 購股權計劃的年期

購股權計劃自採納日期(即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起 10 年期間內一直有效。購股權計劃將於發生以下情況時(以最早者為準)終止或屆滿(i)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及(ii)緊接採納日期十週年(計劃期間)前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

於本報告日，概無購股權獲授出、屆滿、失效、獲行使或註銷。

## 薪酬政策

本集團僱員的薪酬政策乃根據其績效、資格及能力而釐定。本公司採納購股權計劃作為對董事及合資格僱員的獎勵，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7。

董事薪酬經考慮本公司經營業績、個別表現及可資比較之市場數據後，分別由薪酬委員會提供推薦意見並由董事會決定。

## 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董事薪酬及五名最高薪酬僱員之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及附註 12。

## 股本

本公司於本年度內之股本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 董事會報告

##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為本公司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法律概無有關優先購買權之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資料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公眾持股量充足，不少於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25%。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作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 (a) 於本公司股份的權益

董事姓名	身份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
朱勇軍先生	董事所控制的法團權益	249,995,955 (L)	62.49%	1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2.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威景集團有限公司(「威景」)擁有100股已發行股份。
3. 威景為本公司控股公司。威景持有249,995,955股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62.49%。威景由United Conquer Limited(「UCL」)及朱勇軍先生分別擁有70%及30%權益。

\*縮寫：「L」為好倉。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續)

### (b)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權益

#### 於股份的好倉

相聯法團名稱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普通股股份數目	股權／登記 股份百分比
Power View Group Limited	朱勇軍	實益擁有人	30股普通股， 每股1.00美元	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至5.67條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就本公司董事所知，除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外，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附註
威景集團有限公司(「威景」)	實益擁有人	249,995,955 (L)	62.49%	
United Conquer Limited(「UCL」)	受控法團權益	249,995,955 (L)	62.49%	2
上海胡桐投資中心(有限合夥) (「上海胡桐」)	實益擁有人 受控法團權益	50,000,000 (L) 249,995,955 (L)	12.50% 62.49%	3
BOC-HFT-BOC-Overseas No.1 QDII Segregated Account (「BOC Account」)	投資經理	50,000,000 (L)	12.50%	4
上海昂巨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昂巨」)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5
中天城投集團上海股權投資基金合夥 企業(有限合夥)(「中天合夥企業」)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6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續)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	於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附註1)	附註
上海虎鉞股權投資基金管理合夥企業 (有限合夥)(「上海虎鉞」)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7
貴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貴陽」)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8
中天城投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中天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9
金世旗國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金世旗」)	受控法團權益	299,995,955 (L)	74.99%	10
中國金洋信貸有限公司	於股份中擁有抵押 權益的人士	240,000,000 (L)	60.00%	
Stellar Result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1
金洋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2
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3
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4
天馬發展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5
姚建輝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240,000,000 (L)	60.00%	16

附註：

1.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400,000,000股已發行股份。
2. 上述UCL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威景之70%股權持有。
3. 上述上海胡桐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UCL之100%股權持有。
4. 上述BOC Account之視為股權乃持作信託受託人，而上海胡桐為一間全權信託創始人。
5. 上述上海昂巨之視為股權乃根據其透過普通合夥關係於上海胡桐供款之1%資本承擔持有。
6. 上述中天合夥企業之視為股權乃根據其透過合夥關係於上海胡桐向上海昂巨供款之49.5%資本承擔持有。

# 董事會報告

## 主要股東的權益及淡倉(續)

### 於股份的好倉(續)

附註：(續)

7. 上述上海虎鉑之視為股權乃其透過普通合夥關係於中天合夥企業供款之約0.05%資本承擔持有。
8. 上述貴陽之視為股權乃根據其透過有限合夥關係於上海虎鉑供款之80%資本承擔持有。
9. 上述中天集團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貴陽之100%股權持有。
10. 上述金世旗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中天集團之44.87%股權持有。
11. 上述Stellar Result Limited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中國金洋信貸有限公司之100%股權持有。
12. 上述金洋控股有限公司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Stellar Result Limited之100%股權持有。
13. 上述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金洋控股有限公司之80%股權持有。
14. 上述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Great Sphere Developments Limited之100%股權持有。
15. 上述天馬發展有限公司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中國金洋集團有限公司之48.86%股權持有。
16. 上述姚建輝先生之視為股權乃透過其於天馬發展有限公司之100%股權持有。
17.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符合若干條件，本公司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披露權益表格」)，有關規定的詳情於聯交所官方網站上可供查閱。當股東所持本公司股權發生變動時，除非符合若干條件，否則毋須告知本公司及聯交所。因此，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或有別於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提呈者。上述主要股東權益之陳述乃按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收到的相關披露權益表格內的資料所編製。本公司未必有相關權益明細的充分資料，且無法核證披露權益表格之準確性。

\*縮寫：「L」為好倉。

##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及「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章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任何其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協議以使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或任何彼等各自配偶或18歲以下未成年子女透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團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 遵守進出口登記規例項下按時遞交貿易報關單的規定

誠如招股章程所披露，本公司將於上市後首兩個年度在其年度及中期報告內呈報其有關遵守香港法例第60E章進出口(登記)規例(「進出口登記規例」)項下按時遞交貿易報關單規定的情況。自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本集團遞交之所有貿易報關單均於進出口登記規例規定之14天期限內遞交。有關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期間之遵例情況，請參閱招股章程。

# 董事會報告

##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之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董事並無知悉任何董事、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擁有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於其中擁有任何權益，亦不知悉任何有關人士與或可能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合規顧問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大有融資有限公司(「大有融資」)已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7條之規定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合規顧問。

大有融資與本公司簽訂之合規顧問之委任期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起至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寄發其於上市日期開始之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財務業績之年度報告，或直至合規顧問協議根據其條款及條件而終止(以較早者為準)為止。根據大有融資與本公司簽訂之合規顧問協議，大有融資將就擔任本公司之合規顧問收取費用。

大有融資或彼等任何參與向本公司提供建議之董事、僱員或緊密聯繫人概無於或可能於本公司之任何證券中擁有任何權益，須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採納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6頁至第39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 核數師

緊隨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辭任本公司核數師後，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中瑞岳華」)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以填補國衛辭任後的空缺。

董事會確認國衛與本公司並無意見分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過去三年，本公司核數師並無其他變動。

本年度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中瑞岳華審核，中瑞岳華將退任，惟符合資格且願意於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有關重新委任中瑞岳華為本公司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代表董事會

主席  
朱勇軍

香港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 企業管治報告

## 企業管治常規

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框架乃基於兩條主要信念：

- 本集團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及
- 本集團認識到需要採納不斷改善其自身發展的常規，以確保管理層具備資格。

因此，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以保障其股東之利益。為達到此目的，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自身之企業管治守則。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惟下文詳述之條文除外：

守則條文	偏離情況	就偏離情況已闡明之原因	
A.2.1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	本公司主席（「主席」）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至二零一七年九月四日兼任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工作。	朱勇軍先生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卸任行政總裁，惟繼續擔任本公司主席，而王菲女士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因此，於本年報日期，並無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
A.7.1	董事會會議文件應於擬定舉行會議日期前最少三天全部送交全體董事。	年內舉行若干董事會臨時會議，相關董事會會議文件於董事會會議日期前不足三天送交全體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由本公司管理層不時經電郵、微信或電話告知有關本公司擬訂立的臨時項目／交易之最新資訊。儘管會議文件未能於最少三天前送交董事，董事會成員仍有資訊以討論有關本公司建議項目或交易之事宜。董事會日後將竭盡所能符合守則條文第A.7.1條的規定。
C.1.2	管理層應每月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更新資料，載列有關公司的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內容足以讓整個董事會及各董事履行第5.01條及第十七章所規定的職責。	於年內，管理層並無每月定期向董事提供更新資料。	由於全體執行董事均已參與本集團之日常營運並完全了解本公司之表現、狀況及前景，且管理層每季度於本公司定期舉行之董事會會議前向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提供內容充足的更新資料，載列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此外，本公司管理層已及時向董事會全體成員就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之任何重大變動提供更新資料及就於董事會提呈之事宜提供充足詳盡的背景或說明資料。

因此，本公司認為董事會全體成員已獲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評估，其內容充足詳盡且公正及易於理解。

##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證券守則」)，其條款之嚴格程度不遜於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規定交易標準。

各董事均已確認，其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

## 董事會

### 董事會的組成

於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四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彼等之姓名如下。確認彼等之職位及職能之經更新董事名單不時刊載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

#### 執行董事：

朱勇軍先生 — 主席  
王菲女士 — 行政總裁(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鄧有聲先生  
田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金棠先生  
徐文龍先生  
韓楚先生

董事的履歷詳情載列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2)條，獨立非執行董事中至少一名具備合適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

各董事均有足夠經驗勝任，務求有效地及有效率地履行彼等之職務。董事會具有多元化之業務專長，向管理層就策略性發展提供意見，且董事會在遵守財務及其他強制性申報規定方面維持高標準，以及採取適當制衡措施以維護股東及本公司之整體利益。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續)

### 董事會多元化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6條所載規定，本公司已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中載列達致董事會多元化的方式以使本公司得以可持續及平衡發展。

本公司為達致董事會多元化而考慮多個因素，其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學術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期。本公司亦將不時根據其自身業務模式及具體需要考慮相關因素。最後決定將基於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優勢及作出的貢獻而定。

### 主席及行政總裁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朱勇軍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起一直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然而，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王菲女士於朱勇軍先生卸任行政總裁後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朱勇軍先生負責使董事會得以有效運作，而王菲女士負責本集團業務之日常管理。

### 董事會及管理層之角色及職能

本公司已訂明董事會本身及其授予管理層或董事委員會的職務及職責。董事會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交由管理層處理，但保留處理若干重大事宜(主要有關批准及監察本集團整體策略、政策及業務計劃；以及監管及評估本集團表現)的權利。董事會亦負責指導及監督本集團的事務，以推進本集團及其業務的成功運作。本公司亦制定董事委員會的具體職務，以確保董事會的高效運作。各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能及其主要角色及職能詳述如下。除非有關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另有旨明，否則董事會仍擁有最終決定權。

###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09條作出之年度獨立性確認。本公司認為其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 董事委任及重選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有指定任期之委任函。所有董事均須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大會輪席退任及合資格膺選連任。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在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佔三分之一人數之董事（或，倘其人數並非三(3)或三(3)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數目）須輪席退任，惟每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之董事）必須至少每三年輪席退任一次。任何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臨時空缺之董事或增聘董事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大會止，並符合資格於大會上重選連任，惟於釐定該大會上輪席退任之董事或董事數目時不得計算在內。

每名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獲委任三年任期，及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至少每三年一次。彼等之委任將於重選時由提名委員會檢討。

## 董事會會議

本集團採納舉行董事會會議之常規，即包括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會會議（親身出席或通過電子通訊方式）每年最少定期舉行四次。在董事會的定期會議期間，董事商討並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監察財務表現及審閱財務業績，以及商討決定其他重大事宜。當董事會須對某一特定事宜作決定時，亦會於其他時間召開董事會會議。

一般通告會於舉行本公司定期董事會會議前至少14日發出，至於所有其他董事會會議，則會發出合理通告。董事將於舉行定期董事會會議前收到送呈會議之議程及隨附文件，所有董事將有機會於議程中加入討論事項。

為確保董事會程序、適用規則及守則條文得到遵循。所有董事均能獲本公司公司秘書提供意見。此外，董事可應合理要求，在合適的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本公司公司秘書協助董事會主席編製各會議議程。該等會議的會議記錄乃由本公司公司秘書或於會議期間獲正式授權的其他人士保存，包括於會議上作出之所有決定，以及提出之問題及表達之反對意見（如有）。所有會議記錄在合理通知下可供任何董事查閱。該等會議記錄需足夠詳細地記錄已考慮的事宜及作出的決定。會議記錄的初稿及最終定稿應先後發送至所有董事，以供彼等作出意見及保存。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已舉行七次董事會會議（不包括委員會會議），各董事的出席情況載列如下。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會會議(續)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王菲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0/0
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田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0/0
張煥瑤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林慧思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程偉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b>非執行董事</b>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辭任)	1/1
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1/1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7/7

為確保董事會的有效運作，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所有董事已將充分的時間及精力投入本集團的事宜。

除董事會會議外，董事委員會於其他情況下召開會議討論與彼等各自之職權範圍有關之事宜。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及各自之職權範圍，董事委員會成員將於各會議召開前收到送呈以供考慮之通告、議程及文件。

##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安排適當之責任保險，以保障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因企業活動而可能承擔之風險。該保險範圍須每年進行檢討。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培訓及專業發展

每名新獲委任董事獲提供全面、正式及度身訂造的在職培訓。董事將獲提供有關本公司之業務及董事職責及責任的資料。此外，為確保董事了解監管規則及合規議題之最新發展，彼等亦獲提供市場資訊及最新監管要求。彼等參與持續發展培訓（「持續發展培訓」）的記錄概要如下：

董事	持續發展培訓類型	持續發展培訓主題
<b>執行董事</b>		
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2	A,B
王菲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1,2	A,B
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2	A,B
田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1,2	A,B
張煥瑤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林慧思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程偉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b>非執行董事</b>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並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辭任）	1,2	A,B
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2	A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2	A,B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2	A,B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1,2	A,B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	A

附註1：

1. 參與內部培訓或研討會
2. 閱覽報章、期刊及最新法律及監管資訊

附註2：

- A. 公司及業內新聞
- B. 法律、規例及法規、會計準則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四個委員會，分別為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以監察本集團不同層面的事務。本公司所有董事委員會之成立均有特定之書面職權範圍。該等董事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可於創業板網站及本公司網站獲取。董事委員會獲得充足資源以履行其職務，並在合理要求下，可於適當情況徵求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大多數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而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所有成員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各董事委員會之主席及成員名單載列如下。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度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龍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張金棠先生及韓楚先生組成。徐文龍先生具備合適專業資格及於會計事宜的經驗。

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監管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及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包括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及財務報告事宜，並就經審核業績連同外聘核數師一同審閱，而審核委員會就更換外聘核數師的書面決議案已獲批准。審核委員會贊同本集團所採取之會計處理方法，並已盡力確保本公司季度、中期及年度報告披露之財務資料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創業板上市規則。審核委員會各成員之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之未經審核季度及中期業績以及已刊發之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其認為該等業績之編製乃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足夠披露。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為配合良好及公平之慣例，於本年度報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金棠先生(薪酬委員會主席)、徐文龍先生及韓楚先生組成。

薪酬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作出建議、審閱彼等薪酬待遇、透過參考企業目的、目標及市場慣例批准管理層之建議薪酬待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薪酬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以檢討本集團薪酬架構及政策以及批准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待遇，而薪酬委員會就新獲委任董事之薪酬待遇的書面決議案已獲批准。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各自的責任、個別表現及當時市況對董事薪酬進行檢討。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林慧思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2/2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韓楚先生(提名委員會主席)、張金棠先生及徐文龍先生組成。

提名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制定提名政策、就提名、董事之輪值退任及膺選重任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評估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董事會之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包括董事之技能、知識及經驗)、檢討董事提名相關事項之政策，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並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重新委任董事之建議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而提名委員會就向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委任新董事的書面決議案已獲批准。提名委員會各成員之各自出席記錄如下：

# 企業管治報告

## 董事委員會(續)

## 提名委員會(續)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張煥瑤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年度報告日期，企業管治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徐文龍先生(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張金棠先生、韓楚先生及一名執行董事王菲女士組成。

企業管治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及程序以及監管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企業管治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常規及程序，並監督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情況。企業管治委員會各成員之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0
王菲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0/0
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辭任)	0/0
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 公司秘書

本公司自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九日已委聘外部服務供應商領駿企業服務有限公司的傅曼儀女士為公司秘書。其於本公司的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鄧有聲先生。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公司秘書已進行不少於15小時的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5條所規定之相關專業培訓。

# 企業管治報告

## 監察主任

執行董事鄧有聲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本公司監察主任。其履歷資料請參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一節。

## 問責及審核

### 更換核數師

本公司前核數師國衛辭任後，中瑞岳華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委任為本公司核數師。

###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編製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之責任，並確保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法例規定及適用之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

本集團之外聘核數師中瑞岳華就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報告之責任聲明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 核數師酬金

審核委員會負責考慮及審閱外聘核數師之委任及審查由外聘核數師所提供之任何非核數服務，包括任何可能對本集團產生重大不利影響之有關非核數服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就核數服務之已付／應付核數師之費用如下：

服務	費用 千港元
核數服務	830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確認其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該等系統」）以及每年檢討其成效之責任，該等系統乃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之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保證。

董事會對評估及釐定本公司在達成策略目標時願意承擔之風險之性質及程度承擔整體責任，並且制定及維持合適及有效系統。

本公司已制定及採納多項風險管理程序及指引，並授出確定權力以供主要業務程序及辦事處職能部門（包括項目管理、財務報告、人力資源等）實施。主要特點如下：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 監控架構

#### A. 董事會

- (i) 確保維持該等系統的合適及有效性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公司資產；
- (ii) 制定有明確責任及權限的管理架構；及
- (iii) 釐定本公司就達致戰略目標所願承擔之重大風險之性質及程度，並制定本集團之風險管理策略。

#### B. 審核委員會

- (i) 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層及監管其設計、實施及監控本公司之該等系統；
- (ii) 每年檢討並與管理層討論該等系統，以確保管理層履行其職責以維持該等系統之有效性；及
- (iii) 考慮有關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發現並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

#### C. 管理層

- (i) 妥善設計、實施及監督該等系統，並確保該等系統得到有效執行；
- (ii) 監察風險並採取措施降低日常營運風險；
- (iii) 對有關內部監控事宜之發現作出及時的回應及跟進；及
- (iv) 就該等系統之有效性向董事會提供確認。

#### D. 內部審核職能

- (i) 對該等系統之充足性及有效性進行分析及獨立評估。

# 企業管治報告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續)

### 監控方法

風險管理程序包括風險識別、風險評估及風險管理措施，亦檢討該等系統的有效性及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失。

管理層與相關員工進行面談，並審閱內部監控系統相關文件，識別及評估本集團內部監控系統設計之所發現之不足，就改善措施提供推薦建議及跟進實施有關建議之有效性(倘適用)。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審閱的範圍及結果已於年內呈報審核委員會並經其審核。

制定程序手冊及運作指引以保障未經授權使用或處置資產，確保根據適用法律、規則及法規維持適當會計記錄，以提供可靠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及／對外刊發。

於回顧年度，董事會委聘外部顧問公司對本集團主要業務進行內部監控審閱。外部顧問評估內部監控系統及研究風險以及風險紓緩策略。他們編制內部監控檢討報告，並附上有關研究結果及建議。同時，在審閱活動確認的風險，以及有關評級、現時的狀況及紓緩計劃均記錄於風險冊上。因此，董事會認為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有效，且目前並無任何不當情況、不當行為、欺詐或其他不足之處，反映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嚴重失效。

董事會聯同審核委員會及風險管理委員會每年評估及檢討內部監控系統及程序的有效性，並考慮財務報告職能方面的資源是否足夠。因此，本集團目前並無內部審計部門。董事會將檢討及審議有必要時成立有關部門。

### 內幕消息

為確保適時、公平、準確及完整披露內幕消息及符合適用法律及規例，本集團的內部監控設有處理及發放內幕消息的程序。在該等程序下，業務部門主管如發現任何潛在內幕消息事件，須在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向董事報告，以釐定事態發展的性質，及在有需要時作出披露。

### 年度檢討

於本年度，審核委員會已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進行年度檢討。審核委員會已向董事會匯報檢討結果。根據檢討結果，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有效及足夠，且本集團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中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的條文。

# 企業管治報告

## 股東權利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64條，於遞交請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繳足股本(附有公司股東大會之投票權)十分之一之一位或以上股東(「請求人」)有權於向董事會或本公司之公司秘書提交書面請求，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請求所指明之任何事務。

有關大會須於有關請求遞交日期起計兩個月內舉行。如董事會未有於請求遞交日期起計二十一天內安排召開有關股東特別大會，請求人可按相同方式召開會議，而請求人因董事會未有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將會獲本公司彌償。

該書面請求將提交至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座34樓3401室。

相同程序亦適用於任何提呈股東大會採納的建議。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股東查詢。股東提出的具體查詢及建議可以書面形式按上述地址送交董事會或公司秘書。

如對持事宜有任何查詢，股東可透過以下方式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查詢：使用其網上持股查詢服務(網址：[www.tricoris.com](http://www.tricoris.com))；或電郵至[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mailto: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或致電其熱線(852) 2980 1333；或親身前往其公眾櫃台，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 與股東溝通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透明度及採用向其股東公開且及時披露相關資料的政策。本公司著力確保有關資料披露屬及時、公平、準確、真實及完整，務求使公眾及投資者作出合理知情決定。

董事會努力透過多種方式鼓勵及維持與其股東持續對話。本公司透過其年度報告、中期報告及季度報告向其股東提供有關其最新業務發展及財務表現的資訊。所有股東通訊均可於本公司網站閱覽。本公司網站亦提供股東向本公司董事會查詢的途徑，包括電郵、郵寄地址、傳真號碼及電話號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之適合成員均會就股東及投資者的提問及時作出回應。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提供一個有效平台供股東與董事會交流意見。所有董事均盡力出席大會。外聘核數師亦會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以解答股東查詢。就通過關連交易或任何須經獨立股東批准的其他交易的股東大會而言，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亦將盡力出席大會以解答股東查詢。

# 企業管治報告

## 與股東溝通(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股東週年大會及股東特別大會各舉行一次，各董事之出席情況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舉行會議次數
<b>執行董事</b>	
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0/1
王菲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獲委任)	0/0
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田園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獲委任)	0/0
張煥瑤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林慧思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程偉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b>非執行董事</b>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及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辭任)	0/1
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0/1
徐文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1/1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	0/1
黃偉桃博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侯思明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Philip David THACKER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	1/1

## 章程文件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章程文件概無重大變動。



## RSM Hong Kong

29th Floor, Lee Garden Two, 28 Yun Ping Roa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T +852 2598 5123

F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http://www.rsmhk.com)

##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二十八號  
利園二期二十九字樓

電話 +852 2598 5123

傳真 +852 2598 7230

[www.rsmhk.com](http://www.rsmhk.com)

致萬星控股有限公司之列位股東  
(前稱愛特麗皮革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意見

我們已審核載於第45頁至87頁的萬星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愛特麗皮革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其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與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意見基準

我們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之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之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 貴集團，且我們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已獲得之審核憑證能充份及適當地為我們的意見提供基礎。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乃於我們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且我們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之意見。我們已識別之關鍵審核事項為：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的審核如何處理關鍵審核事項
<b>陳舊或滯銷存貨撥備</b>	
<p>我們視陳舊或滯銷存貨撥備為一個主要關鍵審核事項，因為存貨結餘對綜合財務報表及涉及評估相關存貨可變現價值淨額的判斷而言屬非常重要。</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及18所披露，管理層於各期末依據原材料及在製品的陳舊程度以及製成品的可變現價值淨額，逐個項目評估陳舊或滯銷存貨撥備。識別存貨陳舊程度及釐定估計售價減出售成本須運用關鍵判斷及估計，包括其性質、庫齡、最新售價及預期未來銷售訂單。該等估計亦取決於市場走勢及客戶需求。</p> <p>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所報存貨賬面值為7,622,000港元(減去零港元存貨撥備)。</p>	<p>我們處理陳舊或滯銷存貨撥備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評估管理層所採用的方法及假設是否合理，以辨識滯銷存貨、陳舊存貨及負毛利之存貨；</li><li>• 參照存貨之近期或後續售價及用量，抽樣測試庫存之可變現價值淨額；及</li><li>• 抽樣檢測存貨之庫齡分析。</li></ul>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其他資料

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刊載於 貴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內的全部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所載者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

基於我們就其他資料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須報告該事實。就此而言，我們並無任何報告。

##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董事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監控負責。

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職責。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的意見乃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惟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核準則進行的審核將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出現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其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並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監控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所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監控，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監控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及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我們的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或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呈列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有關交易和事項。
- 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資料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 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就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進行溝通，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監控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亦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就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相關的防範措施(如適用)與其進行溝通。

# 獨立核數師報告

##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所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則會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廖於勤。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收入	7	<b>62,189</b>	55,847
銷售成本		<b>(38,149)</b>	(35,130)
毛利		<b>24,040</b>	20,717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8	<b>1,196</b>	289
銷售及分銷開支		<b>(2,730)</b>	(2,379)
行政開支		<b>(23,254)</b>	(14,439)
除稅前(虧損)／溢利	9	<b>(748)</b>	4,188
所得稅開支	10	<b>(2,012)</b>	(3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溢利		<b>(2,760)</b>	3,827
其他全面收益			
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境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b>481</b>	9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b>481</b>	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b>(2,279)</b>	3,919
每股(虧損)／盈利			
基本及攤薄(港仙)	14	<b>(0.69)</b>	0.96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1,203	498
商譽	16	153	–
		<b>1,356</b>	498
<b>流動資產</b>			
存貨	18	7,622	6,202
貿易應收款項	19	8,583	9,476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4,242	1,571
當期稅項資產		1,485	–
銀行及現金結餘	21	41,567	48,988
已抵押銀行存款	21	1,048	3,031
		<b>74,547</b>	69,268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22	2,271	1,496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貿易按金	23	12,309	5,179
當期稅項負債		1,717	1,197
		<b>16,297</b>	7,872
<b>流動資產淨值</b>		<b>58,250</b>	61,396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59,606</b>	61,894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24	13	22
<b>資產淨值</b>		<b>59,593</b>	61,872
<b>權益及儲備</b>			
股本	25	4,000	4,000
儲備		55,593	57,872
<b>權益總額</b>		<b>59,593</b>	61,872

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朱勇軍  
董事

田園  
董事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總計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i)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	其他儲備 千港元 (附註iii)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4,000	39,782	208	184	100	13,679	57,9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92	-	3,827	3,91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4,000	39,782	208	276	100	17,506	61,87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481	-	(2,760)	(2,27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4,000	39,782	208	757	100	14,746	59,593

附註：

**(i) 法定儲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相關企業法律及法規，於中國註冊之實體之部分溢利已轉撥至有限定用途之法定儲備。當該等儲備結餘達該實體資本之50%時，可選擇是否作出進一步劃撥。法定儲備在獲得相關部門批准後方可動用，以抵銷過往年度之虧損或增資。然而，運用法定儲備後之結餘須維持在資本之最低25%。

**(ii) 匯兌儲備**

匯兌儲備指有關本集團海外業務之資產淨值由其功能貨幣換算為本集團之呈列貨幣(即港元)產生之匯兌差額，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匯兌儲備中累計。該等於匯兌儲備累計之匯兌差額於出售海外業務時重新分類至損益。

**(iii) 其他儲備**

其他儲備指本公司為換取因於二零一五年二月上市而進行重組而產生之其附屬公司的股本面值而發行之股份面值間之差額。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經營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除稅前(虧損)/溢利		(748)	4,188
經以下各項調整：			
利息收入	8	(36)	(226)
折舊	15	232	125
議價收購收益	8	(1,003)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9	–	1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9	–	89
營運資金變動前之經營(虧損)/溢利		(1,555)	4,187
存貨增加		(1,420)	(3,997)
貿易應收款項減少		2,072	17,2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1,446)	1,168
貿易應付款項增加		775	200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貿易按金增加/(減少)		4,129	(2,475)
經營(所用)/產生之現金		(7,445)	16,314
已收利息		36	226
已付所得稅		(3,194)	(3,855)
經營活動(所用)/產生之現金淨額		(10,603)	12,685
<b>投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收購附屬公司	28	1,538	–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	(826)	(336)
投資活動產生/(所用)之現金淨額		712	(336)
<b>融資活動產生之現金流量</b>			
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		1,983	31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7,908)	12,666
於七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88	36,388
匯率變動之淨影響		487	(66)
於六月三十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1,567	48,988
<b>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b>			
銀行及現金結餘		41,567	48,9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之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金鐘金鐘道89號力寶中心第一座34樓3401室。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 2.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循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條文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披露規定。本集團所採納之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若干於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供本集團提早採納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附註3載列因首次應用該等已於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之於當前及過往會計期間與本集團有關之發展而導致之有關會計政策之任何變動之資料。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a)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其中，下列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本集團有關：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財務報表的呈列：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澄清(而非大幅更改)現有的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規定。該等修訂對與下列各項相關的多個呈列事項進行澄清：

- 對重要性的評估與某項準則最低限度披露要求的考慮。
- 分拆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財務狀況表中特定項目。對小計的使用亦有新的指引。
- 確認附註毋須按特定順序呈列。
- 呈列源自權益法核算的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該等發展並無對本集團本期間或過往期間已編製或呈列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已頒佈但尚未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可能與本集團有關之下列各項。

	於下列日期或之後 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現金流量表：披露計劃」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所得稅：確認未變現虧損之遞延稅項資產」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以股份為基礎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連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修訂本)「綜合財務報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出售 或投入」	待定

本集團正在評估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在首次應用期間預期會產生之影響。迄今為止，本集團已發現新訂準則之若干方面或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預期影響之進一步詳情於下文討論。由於本集團尚未完成其評估，其或會適時發現進一步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此準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

此準則就金融資產分類引入新方法，基於現金流量特徵及持有資產之業務模式進行。就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業務模式持有之債務工具，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工具，均按攤銷成本計量。於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工具之業務模式中持有之債務工具，以及擁有純粹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之合約現金流量之債務工具，均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所有其他債務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股本工具一般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然而，實體可按個別工具基準作出不可撤回選擇，將並非持作買賣之股本工具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量。

有關金融負債分類及計量之規定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並無重大變動，惟倘選擇按公平值計量，因自身信貸風險變動所引致之公平值變動乃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除非此舉會產生會計錯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引入新預期虧損減值模式，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發生虧損減值模式。不再須在事先發生信貸事件或減值原因方可確認減值虧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或以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而言，實體一般將確認12個月之預期信貸虧損。倘於初始確認後信貸風險顯著上升，實體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該準則就貿易應收款項納入一項簡化處理方法，在通常情況下均會確認使用年限內之預期信貸虧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終止確認之規定獲大致繼承，並無重大變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大幅修改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內之對沖會計要求，以使對沖會計法更符合風險管理，並設立更為符合原則基準的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新預期信貸虧損減值模式可導致提前確認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本集團於完成更為詳細之評估後方可量化有關影響。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3.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所有現有收益準則及詮釋。

該準則之核心原則為實體確認收益以描述向客戶之轉讓貨物及服務，該金額應為能反映該實體預期就交換該等貨物及服務而有權收取之代價。

實體根據核心原則透過應用五個步驟模式確認收益：

1. 識別與客戶訂立之合約
2. 識別合約中之履約責任
3. 釐定交易價
4. 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責任
5. 於實體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益

該準則亦包括有關收益之詳盡披露要求。

本集團於完成更為詳細之分析前無法估計新訂準則對綜合財務報表之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詮釋。該新訂準則引入有關承租人的單一會計處理模式。承租人毋須區分經營和融資租賃，但須就全部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可獲選擇性豁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大致繼承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出租人的會計處理規定，並無重大變動。因此，出租人須繼續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本集團之辦公室／生產業務租賃現分類為經營租賃，而租賃付款(扣除出租人給予的任何優惠)於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可能須就該等租賃按未來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確認及計量負債，並確認其相應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之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將於損益中確認。本集團的資產及負債將相應增加且開支確認之時間亦將會受到影響。

誠如附註29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其辦公室／生產業務的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為2,006,000港元。本集團將須進行更詳盡之評估，以於考慮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允許之過渡安排及貼現影響後釐定該等經營租賃承擔所產生之新資產及負債。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須使用若干重要會計估計。其亦要求管理層於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屬重大的假設及估計的範疇於附註5披露。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a) 綜合賬目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六月三十日止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集團對其有控制權的實體。當本集團承受或享有參與實體所得之可變回報之風險或權利，且有能力透過其對實體的權力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控制該實體。當本集團的現有權力賦予其目前直接掌控有關業務(即大幅影響實體回報之業務)時，則本集團對該實體行使權力。

在評估控制權時，本集團會考慮其潛在投票權以及其他人士持有之潛在投票權。在持有人能實際行使潛在投票權之情況下，方會考慮其權利。

附屬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起綜合入賬，並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綜合入賬。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導致失去控制權之收益或虧損指(i)出售代價公平值連同於該附屬公司任何保留投資公平值與(ii)本公司應佔該附屬公司資產淨值連同與該附屬公司有關的任何餘下商譽以及任何累計外幣換算儲備之間的差額。

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結餘及未變現溢利均予以對銷。除非交易提供憑證顯示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否則未變現虧損亦予以對銷。倘有需要，附屬公司之會計政策會作出調整，以確保符合本集團採納之政策。

本公司於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即與擁有人身份的擁有人進行之交易)。控股及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相關權益之變動。非控股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予本公司擁有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b) 業務合併及商譽

業務合併所收購之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法列賬。業務合併所轉讓之代價乃按所獲資產收購日期之公平值、所發行之股本工具、所產生之負債及任何或然代價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有關成本產生及接獲服務期間確認為開支。於收購時，附屬公司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計量。

所轉讓之代價金額超出本集團應佔附屬公司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之差額乃列作商譽。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之公平淨值超出所轉讓之代價金額之任何差額乃於綜合損益內確認為本集團應佔議價購買之收益。

對於分段進行之業務合併，先前持有之附屬公司之股權乃按其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重新計量，而由此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綜合損益內確認。公平值會加入至業務合併之所轉讓之代價金額以計算商譽。

於初步確認後，商譽乃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所獲得之商譽會分配至預期將受益於合併協同效應之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商譽所分配之各單位或單位組別指本集團內就內部管理目的而監察商譽的最低層次。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檢討，或倘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時，則更頻密地檢討。包含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賬面值與可收回金額作比較，而可收回金額為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任何減值即時確認為開支，且其後不會撥回。

### (c) 外幣換算

#### (i) 功能及呈列貨幣

計入本集團各實體財務報表之項目，乃採用有關實體營運所在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貨幣」)計量。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而港元乃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

#### (ii) 各實體財務報表之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於初步確認時按交易日之現行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以外幣計值之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各報告期末之匯率換算。該換算政策所產生之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

按外幣公平值計量之非貨幣項目採用釐定公平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任何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分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時，任何收益或虧損之匯兌部分將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c) 外幣換算(續)

#### (iii) 綜合賬目之換算

功能貨幣有別於本公司之呈列貨幣的所有集團實體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本公司之呈列貨幣：

- 各財務狀況表所列的資產及負債按該財務狀況表日期之收市匯率換算；
- 收入及支出按期間平均匯率換算，惟倘該平均值並不合理地接近交易日適用匯率的累計影響，則收入及支出乃按交易日的匯率換算；及
- 所有產生之匯兌差額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

於綜合賬目時，因換算組成海外實體投資淨額之貨幣項目所產生之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匯兌儲備累計。出售海外業務時，有關匯兌差額重新分類為作為出售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之綜合損益。

因收購海外實體而產生之商譽及公平值調整，均視作該海外實體之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 (d)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持作生產或供應貨品或服務或行政用途，乃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其後成本僅在與該項目相關之未來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方計入資產之賬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倘適用)。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乃按足以在其估計可使用年內撇銷其成本減剩餘價值的折舊率以直線法計算。主要之年率如下：

機器及設備	10%至20%
傢俬、裝置及辦公室設備	20%至50%
汽車	10%至30%
租賃物業裝修	50%或按租期(以較短者為準)

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在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在適當時調整。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為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之差額，乃於損益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e) 經營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及回報未實質上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列為經營租賃。租賃付款(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獎勵)於租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為支出。

### (f)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入賬。成本按先進先出基準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所有產品經常開支的應佔部分，及(如適用)分包費。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業務中之估計售價減估計完成成本及估計銷售所需成本計算。

### (g) 確認及終止確認金融工具

當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之訂約方時，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於收取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屆滿；本集團轉讓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本集團既無轉讓亦不保留資產所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惟並無保留資產之控制權時，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於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之已收代價以及累計收益及虧損之總和之間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於相關合約內指定之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已付代價之差額於損益確認。

### (h) 金融資產

對於購買和出售金融資產的合同，如果其要求在相關市場中的規則或慣例通常約定的時間內交付該金融資產，則有關金融資產會按交易日會計方法進行確認及終止確認，並初始按公平值加直接應佔交易費計量，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則除外。

本集團根據所收購金融資產的用途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管理層於初步確認時釐定其金融資產的分類。

####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定額或可確定付款但並無於活躍市場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該等資產按攤銷成本以實際利率法(利息屬微不足道的短期應收款項除外)減任何減值削減或不可收回款項計算。一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及現金結餘乃分類為此類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i)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就已銷售商品或已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之款項。倘預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於一年或以內(或如屬較長時間,則於一般營運業務週期內)收回,則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呈列為非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其後則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減值撥備計量。

### (j)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及手頭現金、存放於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之定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之短期高流動性投資(該等投資之價值轉變風險較低)。須於要求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之銀行透支亦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部分。

### (k)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乃根據所訂立之合同安排之性質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之定義分類。股本工具乃證明於扣減其所有負債後之於本集團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之任何合同。就特定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載列如下。

### (l)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初步按公平值確認,其後則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此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

### (m) 股本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股本工具乃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入賬。

### (n) 收入確認

收入按已收或應收代價的公平值計量並於經濟利益可能流入本集團且收入的金額能可靠計量時確認。

來自銷售製造貨品及原材料貿易之收入於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回報轉移時(一般與貨品交付予客戶且所有權轉移至客戶之時間相符)確認。

來自技術支援服務之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來自推廣手遊之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以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o) 僱員福利

#### (i) 僱員休假權利

僱員享有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在僱員應享有該等假期時確認，並就報告期末因僱員提供服務而可享年假及長期服務假期之估計負債作出撥備。

僱員的病假及產假利益於休假時方確認。

#### (ii) 退休金責任

本集團為所有僱員提供定額供款退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支付計劃的供款乃按照個別僱員底薪某一百分比計算。退休福利計劃成本在本集團應向基金供款時在損益內扣除。

#### (iii)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下列較早者確認：當本集團不能再撤回該等福利之提供；及當本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之重組成本時。

### (p) 以股份為基礎付款

本公司設有一項購股權計劃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並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

向董事及僱員作出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乃於授出當日按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不包括非市場歸屬條件之影響)。於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授出當日釐定之公平值，根據本集團所估計最終就非市場歸屬條件歸屬及調整之股份，按歸屬期以直線法支銷。

向顧問作出按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款項乃按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計量，或倘所提供服務之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按所授出股本工具之公平值計量。公平值乃於本集團收取服務當日計算，並確認為開支。

### (q) 稅項

所得稅指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之總和。

現行應繳稅項乃按本年度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損益所確認溢利不同，乃由於前者不包括其他年度之應課稅或可扣稅之收入或支出，並且不包括毋須課稅或不能扣稅之項目。本集團之即期稅項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計算。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q) 稅項(續)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相應稅基之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通常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而遞延稅項資產於可能出現可利用暫時差額、未動用稅項虧損或未動用稅項抵免扣稅之應課稅溢利時確認。若於一項交易中，因商譽或因業務合併以外原因首次確認其他資產及負債而引致之暫時差額既不影響應課稅溢利，亦不影響會計溢利，則不會確認該等資產及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按於附屬公司之投資所產生應課稅暫時差額予以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之時間及暫時差額有可能於可見未來不會撥回之情況除外。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審閱，並於可能不再有足夠應課稅溢利收回該項資產全部或部分之情況下調低。

遞延稅項乃以預期於償還負債或變現資產當期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計算。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倘遞延稅項與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項目相關聯則除外，在此情況下，遞延稅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計量反映出於報告期末將依循本集團所預計收回資產或償還負債賬面值的方式的稅務後果。

倘有法定可行使權利將即期稅項資產及即期稅項負債抵銷，且彼等為同一稅務機構徵收的所得稅，以及本集團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則會互相抵銷。

### (r)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跡象顯示資產減值，非金融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日期審閱。倘資產減值，將其作為開支透過綜合損益表撇減至其估計可回收金額。可收回金額按個別資產基準釐定，除非該資產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就該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金額。可收回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以及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之較高者。

使用價值為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現值乃根據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以及正在計量其減值之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特有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計算。

現金產生單位之減值虧損首先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再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其他資產。倘可收回金額因估計數據變動而隨後增加，將按其所撥回之減值在損益入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4. 重大會計政策(續)

### (s) 金融資產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評估其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平值列賬者除外)是否減值，依據為出現客觀憑證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因初始確認後一項或多項事件發生而受到影響。

此外，就經評估不會個別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根據本集團收回款項之過往經驗、組合中遞延款項增加、與應收款項違約相關之經濟形勢可觀察變動等按集體基準評估減值。

僅就貿易應收款項而言，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撇減，期後收回先前已撇銷之金額計入撥備賬。撥備賬賬面值變動於損益確認。

就所有其他金融資產而言，賬面值直接按減值虧損撇減。

對於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而言，倘減值虧損之金額於以後期間減少，而該減少可客觀地與確認減值後出現之事件有關，則過往已確認之減值虧損透過損益撥回(直接或通過調整貿易應收款項之撥備賬)。然而，撥回不得導致於撥回減值日期，賬面值超過假設並無確認減值時該金融資產之攤銷成本。

### (t) 撥備及或然負債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負上現有法律或推定責任承擔而可能需要以經濟利益流出支付負債，於能作出可靠估計時，便會就未有確定時間或金額的負債確認撥備。倘金錢的時間價值重大，撥備會以履行義務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列報。

倘需要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不大，或未能可靠估計有關金額，則除非流出經濟利益的可能性極微，否則有關責任承擔將列作或然負債披露。須視乎一宗或多宗未來事件是否發生才能確定存在與否的潛在責任，亦會披露為或然負債，除非外流的可能性極低則作別論。

### (u) 報告期後事項

就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狀況提供額外資料之報告期後事項為調整事項，並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並非調整事項的報告期後事項，倘屬重大時，則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內披露。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5. 主要估計

### 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有重大風險會導致須對下一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以及於報告期末的其他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於下文討論。

####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本集團會釐定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費用。該估計乃根據類似性質及功能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之過往經驗得出。當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與原先估計者不同時，本集團將對折舊費用進行調整，或撇銷或撇減技術過時或已淘汰之非策略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賬面值為1,20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498,000港元)。

#### (b) 呆壞賬減值虧損

本集團乃根據對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可收回性之評估(包括每位債務人之目前信譽及過往收款記錄)計提呆壞賬之減值虧損。當事件或情況變動顯示餘額可能無法收回時會出現減值。呆壞賬之識別(尤其是虧損事件)需要使用判斷和估計。倘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之年度影響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呆賬開支之賬面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就呆壞賬計提累計減值虧損(二零一六年：無)。

#### (c) 滯銷存貨準備

滯銷存貨準備乃根據存貨賬齡及估計可變現淨值而作出。評估所需準備金額涉及判斷及估計。倘日後之實際結果有別於原來估計，則該等差額將於上述估計出現變動期間影響存貨及撥備開支／撥回之賬面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計提滯銷存貨準備(二零一六年：無)。

#### (d) 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本集團主要須繳納香港及中國所得稅。釐定所得稅撥備時須作出重大判斷。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有若干不能確定最終稅項的交易及計算。倘該等事宜的最終稅務結果與初始記錄的金額不同，該等差額將影響於釐定年度的所得稅及遞延稅項撥備。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照預期變現相關遞延稅項資產或結算遞延稅項負債期間的適用所得稅稅率計算。預期適用所得稅稅率基於已頒佈稅務法例及法規以及本集團的實際情況而釐定。倘最終所得稅稅率與原始預期不同，管理層將對預期情況作出修訂。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多項財務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著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測性，並尋求最大限度降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

### (a)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之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本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港元(「港元」)、美元(「美元」)及人民幣(「人民幣」)計值，故其面臨若干外幣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有關外幣交易、資產及負債之外幣對沖政策。本集團會密切監察其外幣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由於港元與美元掛鈎，故假定美元與港元之間並無重大外匯風險，因此，美元排除於下文分析外。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倘港元兌人民幣貶值5%，而全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前綜合虧損將增加1,1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前綜合溢利將減少30,000港元)，主要由於有關外幣換算為港元所引致的外匯虧損。倘港元兌人民幣升值5%，而全部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年內除稅前綜合虧損將減少1,18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除稅前綜合溢利將增加30,000港元)，主要由於有關外幣換算為港元所引致的外匯收益。

### (b)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源自銀行存款、貿易應收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的銷售大部分以信用證及交貨前預付方式結算，而其餘銷售以信貸期方式結算。本集團僅會向經選定具有長期合作關係及信貸記錄良好的客戶授予信貸。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乃支付予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對手方。本集團對其對手方的財務狀況進行持續的信貸評估，並實施政策確保及時收回應收款項。有關本集團就貿易應收款項所承擔之信貸風險之進一步量化數據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中披露。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者外，概無已逾期但未減值之其他金融資產。所計入之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應收款項有關。

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總額之15.11%(二零一六年：19.75%)及48.88%(二零一六年：73.55%)分別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之款項，故本集團面對信貸集中風險之情況。

銀行及現金結餘之信貸風險有限，原因為對手方為獲國際評級機構授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6. 財務風險管理(續)

### (c)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政策為定期監察現時及預期流動資金需求以確保其留置充足現金儲備滿足其短期及長期流動資金需求。

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按已訂約未貼現現金流量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5年以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2,271	–	–	–	2,771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 已收貿易按金	9,649	–	–	–	9,649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貿易應付款項	1,496	–	–	–	1,496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 已收貿易按金	3,660	–	–	–	3,660

### (d)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存款及按固定利率計息之已抵押銀行存款有關，因此，面臨公平值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其銀行存款引致之利率風險。該等存款按隨當時市況變動之浮動利率計息。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所面臨之銀行存款及固定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利率風險並不重大。因此，並無呈列敏感度分析。

### (e)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金融工具之分類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貸款及應收款項(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958	62,680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	11,920	5,156

### (f) 公平值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反映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各自之公平值相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之收入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銷售皮革產品	54,185	55,847
推廣手機遊戲服務	6,563	—
提供技術支持服務	1,441	—
	<b>62,189</b>	55,847

本集團擁有以下兩個經營分部：

皮革業務 — 製造及銷售皮革產品

線上業務支持服務 — 推廣線上遊戲及相關服務以及應用程式及網站的技術支持

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為提供不同產品及服務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因各業務需要不同的技術及營銷策略，故彼等乃分開進行管理。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所述的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損益不包括其他收入、收益／(虧損)及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分部資產不包括不予分配的銀行及現金結餘、商譽及不予分配的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分部負債不包括不予分配的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遞延稅項負債。

本集團將分類間銷售及轉撥入賬處理，猶如按當時市場價格向第三方銷售或轉撥。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54,185	8,004	62,189
銷售成本	(37,141)	(1,008)	(38,149)
毛利	17,044	6,996	24,0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47)	(683)	(2,730)
行政開支	(13,995)	(1,295)	(15,290)
分部業績	1,002	5,018	6,020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1,196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7,964)
除稅前虧損			(748)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入	55,847	–	55,847
銷售成本	(35,130)	–	(35,130)
毛利	20,717	–	20,717
銷售及分銷開支	(2,379)	–	(2,379)
行政開支	(13,707)	–	(13,707)
分部業績	4,631	–	4,631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289
不予分配的企業開支			(732)
除稅前溢利			4,1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經營分部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24,251	27,977	52,228
不予分配資產			23,675
綜合總計			75,903
分部負債	11,668	2,958	14,626
不予分配負債			1,684
綜合總計			16,31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69,674	–	69,674
不予分配資產			92
綜合總計			69,766
分部負債	7,772	–	7,772
不予分配負債			122
綜合總計			7,894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 其他分部資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72	28	100
折舊	165	9	174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皮革業務 千港元	線上業務 支持服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添置分部非流動資產	336	–	336
折舊	125	–	12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1	–	11
壞賬撇銷	89	–	89

###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本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之外部客戶的收入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皮革業務		
客戶A	16,229	10,012
客戶B	6,633	6,521

### 地域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地域位置資料。客戶地域位置乃以交付貨品的地點為依據。非流動資產的地域位置乃以資產的實際地點為依據。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7. 收入及經營分部資料(續)

###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馬來西亞	30,932	6,429
澳洲	16,081	20,909
中國	8,011	150
香港	5,942	6,032
美國	755	20,340
日本	–	932
南非	–	708
其他(附註)	468	347
	<b>62,189</b>	<b>55,847</b>

附註：其他國家主要包括瑞士、越南、加拿大、法國、英國、葡萄牙、印尼及新西蘭。

###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中國	1,113	292
香港	170	206
台灣	73	–
	<b>1,356</b>	<b>498</b>

## 8. 其他收入、收益／(虧損)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36	226
租金收入	12	–
銷售廢料	–	63
匯兌收益，淨額	125	–
議價收購收益(附註28)	1,003	–
其他	20	–
	<b>1,196</b>	<b>289</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9. 除稅前(虧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虧損)/溢利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830	560
折舊*	232	125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計入銷售成本)	27,773	27,91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25)	49
物業經營租賃租金	2,611	1,45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1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	89

\*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包括折舊費用分別約57,000港元及53,000港元。

## 10.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已於損益內確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700	808
中國企業所得稅	1,341	27
	2,041	835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利得稅	(20)	(490)
遞延稅項(附註24)	(9)	16
年內所得稅開支	2,012	361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六年：16.5%)之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利得稅按25%(二零一六年：25%)之稅率計算。

於其他地區的應課稅溢利已根據本集團營運所在國家的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當地的現行稅率計算稅項支出。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0. 所得稅開支(續)

適用於各自稅項司法權區的所得稅開支與除稅前(虧損)/溢利乘以所得稅稅率之積的對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除稅前(虧損)/溢利	(748)	4,188
按適用於各自稅項司法權區稅率計算的稅項	150	664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275)	(55)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1,567	22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0)	(490)
未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599	–
暫時性差額之稅務影響	(9)	16
年內所得稅開支	2,012	361

## 11. 僱員福利開支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僱員福利開支*：		
薪金、花紅及津貼	18,769	13,85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936	1,484
	19,705	15,341

\* 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的銷售成本包括員工成本分別約5,287,000港元及6,176,000港元。

### 五名最高薪僱員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僱員包括四名(二零一六年：三名)董事，彼等之薪酬已反映於附註12呈列的分析內。其餘一名(二零一六年：兩名)僱員之薪酬載列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花紅及津貼	456	842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36
	474	87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1. 僱員福利開支(續)

###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有關薪酬處於以下範圍：

	僱員人數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零至 1,000,000 港元	1	2

本集團於香港根據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合資格僱員提供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的強積金計劃供款乃根據僱員薪金及工資的5%作出供款，每名僱員每月供款上限為1,500港元，並於作出強積金計劃供款時全數歸屬於僱員。

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參與當地市政府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成員。該等附屬公司須按僱員基本薪金及工資的某個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為退休福利籌資。當地市政府承諾向該等附屬公司所有現有及日後退休的僱員承擔退休福利責任。該等附屬公司就中央退休金計劃的責任僅為按計劃要求作出供款。

##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

### (a) 董事酬金

每名董事的酬金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千港元	房屋津貼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朱勇軍先生(附註(i)&(iv))	—	836	—	—	836
鄧有聲先生(附註(i))	—	836	7	400	1,243
張煥瑤女士(附註(iii))	—	416	14	—	430
林慧思女士(附註(iii))	—	493	14	—	507
程偉文先生(附註(iii))	—	493	14	—	507
<b>非執行董事</b>					
邵作生先生(附註(i)&(v))	—	21	1	—	22
吳麗虹女士(附註(iii))	—	125	6	—	131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徐文龍先生(附註(i))	—	105	5	—	110
張金棠先生(附註(i))	—	105	5	—	110
韓楚先生(附註(ii))	—	100	—	—	100
黃偉桃博士(附註(iii))	112	—	—	—	112
侯思明先生(附註(iii))	112	—	—	—	112
Philip David Thacker 先生(附註(iii))	112	—	—	—	112
<b>二零一七年度總計</b>	<b>336</b>	<b>3,530</b>	<b>66</b>	<b>400</b>	<b>4,332</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2. 董事福利及權益(續)

### (a) 董事酬金(續)

董事姓名	董事袍金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千港元	僱主退休 福利計劃 供款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執行董事</b>				
張煥瑤女士(附註(iii))	–	500	18	518
林慧思女士(附註(iii))	–	679	18	697
程偉文先生(附註(iii))	–	679	18	697
<b>非執行董事</b>				
吳麗虹女士(附註(iii))	–	130	6	136
<b>獨立非執行董事</b>				
黃偉桃博士(附註(iii))	120	–	–	120
侯思明先生(附註(iii))	120	–	–	120
Philip David Thacker 先生(附註(iii))	120	–	–	120
二零一六年度總計	360	1,988	60	2,408

附註：

- (i) 朱勇軍先生及鄧有聲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徐文龍先生及張金棠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 韓楚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一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iii) 張煥瑤女士、林慧思女士及程偉文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執行董事。林慧思女士亦於同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吳麗虹女士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非執行董事。黃偉桃博士、侯思明先生及Philip David Thacker 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 (iv) 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兼本公司行政總裁。朱勇軍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
- (v) 邵作生先生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八日辭任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年度，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之補償。

### (b)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權益

本公司於年結時或年內任何時間，概無存在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本公司以及本公司董事及董事的關聯方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之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3.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 14. 每股(虧損)/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乃根據(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76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溢利3,827,000港元)及(ii)年內已發行股份數目400,000,000股(二零一六年：400,000,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已發行之具有攤薄效應的潛在普通股，每股攤薄(虧損)/盈利與每股基本(虧損)/盈利相同。

## 15. 物業、廠房及設備

	汽車 千港元	傢俬、裝置 及辦公室設備 千港元	機器及設備 千港元	租賃 物業裝修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成本</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241	1,005	488	308	2,042
添置	93	203	40	–	336
出售	(109)	–	–	–	(109)
匯兌差額	(9)	(16)	(20)	–	(4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216	1,192	508	308	2,224
收購附屬公司(附註28)	–	111	–	–	111
添置	–	432	63	331	826
匯兌差額	(1)	(1)	(3)	(11)	(1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b>215</b>	<b>1,734</b>	<b>568</b>	<b>628</b>	<b>3,145</b>
<b>累計折舊</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226	923	289	301	1,739
年內扣除	9	56	53	7	125
出售	(98)	–	–	–	(98)
匯兌差額	(8)	(15)	(17)	–	(40)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129	964	325	308	1,726
年內扣除	–	147	57	28	232
匯兌差額	–	(2)	(3)	(11)	(16)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129</b>	<b>1,109</b>	<b>379</b>	<b>325</b>	<b>1,942</b>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86</b>	<b>625</b>	<b>189</b>	<b>303</b>	<b>1,203</b>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87	228	183	–	49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6. 商譽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b)所載列，收購深圳愛玩悅有限公司(「愛玩悅」)產生153,000港元的商譽。

## 17. 主要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於以下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所在地點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a)	主營業務
Odella International Limited (「Odella BVI」)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柏麗發展有限公司(「柏麗」)	香港	200,000港元 (普通股本)	100	皮革產品的銷售、營銷及 開發
佛山市南海盛麗皮衣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港元 (註冊資本)	100	生產各類皮革產品、內貿 及外貿(須獲得相關審批 的受限制項目)
韋保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本)	100	管理服務
萬利星(香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本)	100	暫無業務
United Mutual Holdings Limited (「United Mutual」)	塞舌爾共和國	100美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萬星網絡傳媒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New Sports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科技控股」)	塞舌爾共和國	10,000美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雋景投資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新體育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7. 主要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所在地點	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所持 擁有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a)	主營業務
深圳市龍遊世紀科技有限公司 (「龍遊世紀」)	中國	20,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100	推廣手機遊戲服務
深圳盛世鵬龍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5,000,000 元 (註冊資本)	100	投資控股
深圳市香蕉互娛科技有限公司 (「香蕉互娛」)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註冊資本)	100	提供技術支持服務
深圳愛玩悅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 10,000,000 元 (註冊資本)	100	推廣手機遊戲服務
Dragon Gate Global Co. Ltd. (「Dragon Gate」)	英屬處女群島	50,000 美元 (普通股本)	100	投資控股
龍門數位互動有限公司 (「龍門數位」)	台灣	台灣幣(「台幣」) 5,000,000 元 (註冊資本)	100	提供線上遊戲服務
北京東潤欣動科技有限公司 (「東潤欣動」)	中國	20,000,000 港元 (註冊資本)	100	暫無業務

附註：

(a) 除 Odella BVI 及 United Mutual 由本公司直接持有外，所有附屬公司均由本公司間接持有。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8. 存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972	4,143
在製品	3,086	664
製成品	564	1,395
	<b>7,622</b>	6,202

## 1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b>8,583</b>	9,476

本集團大部分銷售以信用證及交付前預付的方式結算，而其餘銷售主要按介乎 14 至 30 天(二零一六年：10 至 45 天)的信貸期結算。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 賬齡分析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8,123	8,437
31至60天	258	543
61至90天	62	141
超過90天	140	355
	<b>8,583</b>	9,476

###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貿易應收款項 1,578,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2,250,000 港元)已逾期但未減值。該等款項乃與多名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該等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185	1,695
31至60天	191	59
61至90天	62	141
超過90天	140	355
	<b>1,578</b>	2,25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19. 貿易應收款項(續)

###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續)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貿易應收款項零港元(二零一六年：89,000港元)被視為不可收回。有關金額已撇銷並自損益扣除。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港元	145	194
美元	7,475	9,282
人民幣	963	–
	<b>8,583</b>	9,476

## 20.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按金	1,158	630
預付款項	482	386
其他應收款項	12,602	555
	<b>14,242</b>	1,571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來自近期並無違約記錄之獨立第三方。

## 21. 銀行及現金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銀行及現金結餘	42,615	52,019
減：用於取得銀行融資之已抵押存款	(1,048)	(3,03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41,567</b>	48,988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1. 銀行及現金結餘及已抵押銀行存款(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乃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4,286	20,683
港元	21,954	27,563
人民幣	15,223	706
澳元	27	35
歐元	1	1
台幣	76	–
	<b>41,567</b>	<b>48,988</b>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以人民幣列值的銀行及現金結餘為14,61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101,000港元)，並存放於中國。人民幣兌換為外國貨幣須受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所限制。

已抵押銀行存款包括用於取得銀行融資之授予本集團之已抵押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按固定年利率0.125%(二零一六年：0.35%)計息。銀行結餘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並存放信用良好且無近期違約記錄的銀行。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所有已抵押銀行存款以美元計值。

## 22. 貿易應付款項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71	1,496

按發票日期的貿易應付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30天以內	1,703	94
31至60天	217	1,202
61至90天	8	21
超過90天	343	179
	<b>2,271</b>	<b>1,496</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2. 貿易應付款項(續)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以下列貨幣計值：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美元	1,139	327
人民幣	778	945
港元	284	222
歐元	70	2
	<b>2,271</b>	<b>1,496</b>

## 23. 應計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及已收貿易按金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應計費用	5,189	3,548
其他應付款項	4,760	112
已收貿易按金	2,360	1,519
	<b>12,309</b>	<b>5,179</b>

於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可退還按金。所有已收貿易按金為不計利息。

## 24. 遞延稅項

以下為本集團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

	減速折舊撥備 千港元	加速折舊撥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12	(18)	(6)
年內計入／(扣除)損益(附註10)	9	(25)	(16)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21	(43)	(22)
年內(扣除)／計入損益(附註10)	(2)	11	9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19</b>	<b>(32)</b>	<b>(13)</b>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4. 遞延稅項(續)

就於相同稅項司法權區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而言，上述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作抵銷。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的稅項虧損約2,46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可用作抵銷未來溢利。由於未來溢利流不可預測，故並無就約2,465,000港元(二零一六年：零港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虧損2,26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不適用)及202,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不適用)分別將於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七年到期。

## 25. 股本

	股份數目 千股	股本 千港元
<b>法定：</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0	40,000
<b>已發行及繳足：</b>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及 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400,000	4,000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目標為確保本集團具備持續經營之能力，並透過優化負債及權益的平衡，從而為權益持有人創造最大回報。

本集團根據負債與經調整資本之比率監控資本。該比率按債務淨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債務，因此並無呈列該比率。

本集團維持其於聯交所上市地位之唯一外部施加資本要求為，本集團須保持至少25%股份之公眾持股量。

於本年報日期，根據本公司所取得的公開資料並就董事所知，本公司有充足公眾持股量，符合創業板上市規則規定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少於25%。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

### (a)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622	–
於附屬公司之投資	2	1
	<b>624</b>	<b>1</b>
<b>流動資產</b>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55	90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58,444	47,575
銀行及現金結餘	3,455	2
	<b>62,654</b>	<b>47,667</b>
<b>流動負債</b>		
應計費用	1,343	100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22,412	–
	<b>23,755</b>	<b>100</b>
<b>流動資產淨值</b>	<b>38,899</b>	<b>47,567</b>
<b>資產淨值</b>	<b>39,523</b>	<b>47,568</b>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4,000	4,000
儲備	35,523	43,568
<b>權益總額</b>	<b>39,523</b>	<b>47,568</b>

已由董事會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批准，並由下列董事代表簽署：

朱勇軍  
董事

田園  
董事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6.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變動(續)

### (b) 本公司儲備變動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39,782	19,570	(15,053)	44,299
年度虧損	—	—	(731)	(731)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 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39,782	19,570	(15,784)	43,568
年度虧損	—	—	(8,045)	(8,045)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b>39,782</b>	<b>19,570</b>	<b>(23,829)</b>	<b>35,523</b>

附註：其他儲備指根據於二零一五年為上市重組所收購柏麗股份的公平值與本公司為換取該等股份所發行股份面值之間的差額。

## 27.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執行一項根據股東書面決議案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二十八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旨在令本集團能向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為本集團所作貢獻的獎賞及獎勵。其自購股權計劃獲採納當日起計10年期間有效。購股權計劃之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公司、其附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持有股權之任何實體(「接受投資實體」)之僱員、董事、供應商、客戶、股東、顧問或諮詢人、提供研究、開發或其他技術支持之人員或實體以及其他選定參與者(「合資格參與者」)。

於所有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及配發之股份總數為40,000,000股，佔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

於購股權計劃或本集團採納之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項下之全部已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發行之股份總數最多不得超過本公司不時已發行股本之30%。於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將授出之全部購股權(就此而言不包括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之條款已失效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可能配發及發行之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於上市日期已發行股份之10%，惟該上限之更新須獲股東批准。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7. 購股權計劃(續)

於任何 12 個月期間根據購股權計劃及本集團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向各承授人授出之購股權(包括已行使或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已發行及可予發行之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本公司當時已發行股本之 1%。進一步授出任何超過此限額之購股權須獨立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倘向主要股東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或任何彼等各自之緊密聯繫人授出任何購股權將導致於截至有關授出日期止(包括該日)12 個月期間向該等人士已發行及於已授出及將予授出之全部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時將予發行之股份數目：(i)合共超過已發行股份之 0.1%；及(ii)基於各授出要約日期股份收市價計算之總值超逾 5,000,000 港元，則進一步授出該等購股權須於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決定向任何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按不低於(i)於要約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買賣一手或以上股份買賣單位之股份收市價；(ii)緊接要約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上所列之股份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之面值(以最高者為準)之每股認購價認購股份。於接納所授出購股權時須支付 1 港元之名義代價。

參與者可於授出購股權要約當日起計 21 日內接納購股權。購股權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董事將釐定及知會各承授人之期間內任何時間獲行使，該期間可自作出授出購股權之要約當日起計，惟無論如何須於購股權授出當日起計 10 年內終止，並受有關購股權提前終止的條文所規限。除非董事另有決定並於授予承授人購股權的要約中列明，否則購股權計劃並無規定購股權可予行使前須持有的最短期限。

於購股權計劃生效日期起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概無購股權獲授出、屆滿、失效、獲行使或註銷。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 (a) 收購科技控股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10,000港元收購科技控股全部已發行股本。科技控股為投資控股公司，其全資附屬公司龍遊世紀主要從事手機遊戲推廣服務。該收購事項旨在進一步發展及擴展本集團業務範圍，並考慮手機遊戲產業之潛力。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科技控股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8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85
銀行及現金結餘	395
其他應付款項	(952)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值	409
議價收購收益	(399)
總代價	10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已付現金代價	(10)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95
	385

議價收購收益399,000港元於科技控股收購事項完成後獲確認。議價收購收益主要由於科技控股及其附屬公司於收購前均為虧損公司。

已收購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815,000港元，預期均非不可收回。

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科技控股及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本年度分別貢獻收入約4,486,000港元及溢利約1,649,000港元。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總額應為63,012,000港元及二零一七年度虧損應為5,704,000港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未必表示該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能實現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其亦不是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b) 收購愛玩悅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五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元收購愛玩悅全部已發行股本。愛玩悅主要從事手機遊戲推廣服務。該收購事項旨在進一步發展及擴展本集團業務範圍，並考慮開發手機遊戲產業之潛力。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愛玩悅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45
銀行及現金結餘	782
其他應付款項	(1,180)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值	(153)
商譽	153
總代價	—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2

已收購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226,000港元，預期均非不可收回。

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愛玩悅為本集團本年度分別貢獻收入約2,086,000港元及溢利約1,086,000港元。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總額應為62,409,000港元及二零一七年度虧損應為2,914,000港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未必表示該收購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能實現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其亦不是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收購愛玩悅產生之商譽來自推廣手機遊戲之預期盈利及預期合併後的未來經營協同效益。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8.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續)

### (c) 收購香蕉互娛

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七日，本集團以現金代價人民幣1元收購香蕉互娛全部已發行股本。香蕉互娛主要從事提供技術支持服務。該收購事項旨在進一步發展及擴展本集團業務範圍，並考慮開發移動支付產業之潛力。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香蕉互娛之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如下：

	公平值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0
貿易應收款項	1,17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5
銀行及現金結餘	371
其他應付款項	(869)
當期稅項負債	(202)
	<hr/>
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淨值	604
議價收購收益	(604)
	<hr/>
總代價	-
	<hr/>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淨流入：	
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1
	<hr/>

議價收購收益604,000港元於香蕉互娛收購事項完成後獲確認。議價收購收益主要由於香蕉互娛自二零一七年三月成立後處於創始階段，及本集團預期移動支付產業發展的盈利能力。

已收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公平值為1,254,000港元，預期均非不可收回。

自收購日期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香蕉互娛為本集團本年度分別貢獻收入約1,441,000港元及溢利約865,000港元。

倘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成立日期)完成，則本集團本年度收入總額應為63,374,000港元及二零一七年度虧損應為2,157,000港元。備考財務資料僅作說明用途，未必表示該收購於二零一七年三月三日完成後本集團實際可能實現的收益及經營業績，其亦不是對未來業績的預測。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 29. 經營租賃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不可撤銷之經營租賃項下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006	96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765
	2,006	1,731

經營租賃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若干物業應付的租金。租約以介乎一至三年的租期及租金以固定租期釐定且不包括或然租金進行磋商。

## 30.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一六年：無)。

## 31. 關連方交易

除本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之關連方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年內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如下：

### 主要管理層人員之薪酬

於本期間，本公司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之薪酬如下：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4,266	2,348
退休計劃供款	66	60
	4,332	2,408

## 32. 報告期後事項

### 收購北京東潤互動科技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五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東潤欣動與賣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東潤欣動同意購買及賣方同意出售北京東潤互動科技有限公司全部股權及所有資產，總代價為人民幣2,000,000元。已收購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乃待收取該等資產及負債之估值。

## 33. 批准綜合財務報表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六日獲董事批准及授權刊發。

## 五年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五個年度各年之業績及資產與負債概要(其乃摘錄自本年報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年報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招股章程)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業績</b>					
收入	<b>62,189</b>	55,847	81,947	80,586	53,607
本年度(淨虧損)/純利(不計上市開支)	<b>(2,760)</b>	3,827	18,538	12,896	7,128
上市開支	-	-	(18,422)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淨虧損)/純利	<b>(2,760)</b>	3,827	116	12,896	7,128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二零一四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b>資產及負債</b>					
資產總值	<b>75,903</b>	69,766	71,908	33,893	27,911
負債總額	<b>(16,310)</b>	(7,894)	(13,955)	(16,543)	(23,465)
權益總額	<b>59,593</b>	61,872	57,953	17,350	4,446